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 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 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E TIM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建議股份合併及削減股本

Same Time Holdings Limited之財務顧問



博大資本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謹公佈,本公司建議進行股本重組。

本公司建議(a)將每2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成為1股合併股份;(b)削減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面值由2.00港元至0.10港元。

根據於本公佈刊登日期之已發行股份632,513,600 股計算,及在股本重組生效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 本將會包括31,625,680股新股。因削減股本而產生 之進賬約為60,088,792港元,其中44,147,840港元 將會用作對沖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經審核賬目內之累計虧損44,147,840港元, 而餘額15,940,952港元將會轉撥往本公司之實繳盈 餘賬。

本公司將會盡快向股東寄發有關通函,其中將會載 列有關股本重組之進一步資料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 會以批准股本重組之通告。

股本重組

本公司建議將每2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成為1股合併股份。在合併事項生效後,董事建議進行削減股本。據此,藉着將每股已發

行合併股份之繳足股本註銷達1.90港元,把每股繳足股本之已發行股份由2.00港元削減至0.10港元,而每股法定但尚未發行之合併股份則會拆細成為2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根據於本公佈刊登日期之已發行股份632,513,600股計算,及在股本重組生效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將會包括31,625,680股新股。因削減股本而產生之進賬約為60,088,792港元,其中44,147,840港元將會用作對沖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內之累計虧損44,147,840港元,而餘額15,940,952港元將會轉撥往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實繳盈餘賬結餘款額合共為37,115,065港元。董事確認,於本公佈刊登日期,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結餘款額維持不變。

股本重組之理由

由二零零二年八月六日起至本公佈刊登日期止,股份在聯交所一直以每股0.088港元至每股0.05港元,即低於股份面值0.10港元之價格買賣。由於本公司不能按股份面值折讓之價格發行股份,股本重組將有助本公司在出現集資機會時發行股份。董事確認,於本公佈刊登日期,本公司尚未物色到有關機會。

股本重組之影響

單憑實行股本重組一事不會對本公司資產淨值、基本資產、負債、業務運作、管理或財政狀況或股東權益造成嚴重影響(惟本公司因實行股本重組而引致或將會引致之有關開支則除外)。股東於本公司之權益比例及投票權不會因股本重組而受到影響。董事相信股本重組不會對本公司之財政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在緊隨股本重組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仍然會維持不變(即70,000,000港元)。

股本重組之條件

股本重組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獲履行後,方可 作實:

- (i) 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必須之特別/普通 決議案;
- (ii) 遵照百慕達法例之法律程序及規定;及
- (ii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新股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將會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新股上市及買賣。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三年

	一令令二十
寄發通函連同召開 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月二十一日
交回股東特別大會之 代表委任表格之最後期限 下午十	九月十三日二時三十分
預期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日 下午十	九月十五日二時三十分
股本重組生效日期	九月十六日
買賣每手2,000股現有股份之 原有櫃枱暫時關閉 上午	九月十六日 九時三十分
買賣每手100股新股之 臨時櫃枱啟用(以現有 股票之形式買賣)上午	九月十六日 九時三十分
免費換領新股票之首日	九月十六日
特派經紀開始在場內提供對盤服務上午	
買賣每手2,000股新股之 原有櫃枱重開(以新股 股票之形式買賣)上午	九月三十日

免費換領新股股票及買賣安排

待股本重組生效後(預期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六日 或相近日期生效),股東可由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六日 或之後日期起至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止期間內 內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雅柏勤證券登記 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 中心地下)交回現有股份之股票以換取新股之股賣 換領費用由本公司承擔。為方便零碎新股之買賣新股 公司將會委託一位代理人負責代表股東安排零碎 司將會委託一位代理人負責代表股東安排零碎 之買賣事宜。有關代理人之詳細資料將會在本公司於 之買零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或相近日期向股東寄發之通 函內披露。

新股之每手完整買賣單位為2,000股,與股份之每手完整買賣單位之股數相同。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會盡快向股東寄發有關通函,其中將會載列有關股本重組之進一步資料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股本重組之通告。

釋義

「削減股本」 指 建議藉着註銷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繳足股本達1.90港元,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繳足股本由2.00港元削減至0.10港元

「股本重組」 指 削減股本及合併事項

「本公司」 指 Same Time Holdings Limited,於 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合併股份」 指 緊隨合併事項後,每股面值2.00港 元之合併股份

「合併事項」 指 按每2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 併成為1股合併股份之基準,將本 公司股本中之股份合併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新股」 指 緊隨股本重組後,本公司股本中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股東特別 指 本公司將會舉行之股東特別大 大會」 會,在會上將會考慮及在適當之 情況下批准股本重組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 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或股本重組完成後之 新股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幣值

承董事會命
Same Time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葉森然

香港,二零零三年八月六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